

2019年1月25日，浙江平湖市新仓镇秦沙村的80后村党委书记丁燕峰因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，被新仓镇纪委给予党内警告处分。年轻有为的村书记，为何会受到处分？这事，还得从去年末秦沙村另外一名村干部张勤峰被查处说起。

张勤峰，1984年出生，原新仓镇秦沙村村民委员会委员和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董事。在村委会工作的七年时间里，他曾连续三年因工作勤恳被评为优秀村干部。

2014年的一天，张勤峰收到了一个彻底改变他人生轨迹的电话。电话中，对方邀请他使用香港的一款用于炒黄金的投资软件，称该软件投资起点只需几十美金，而且投资的钱可以当天提现、当天到账，操作十分便利，获利也十分丰厚。在似乎唾手可得的利益面前，张勤峰瞒着家人跨出了第一步。令张勤峰没有想到的是，这一试让他跌入了无底洞。之后在短短1年多时间内，张勤峰就损失了几十万元，甚至背上了银行贷款和信用贷款的压力。

亏损越来越多，贷款越来越多，怎么办？这时候，村里农户上交的打水费引起了张勤峰的关注。他决定先把这笔钱“借”来用用，这成为挪用村里的第一笔资金。

接下来，张勤峰便一发不可收拾，打水费、土地流转款、房屋租赁款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款……他先后12次挪用公款和村集体资金共计300余万元，立案时尚有190余万未能退还。

而这一切的发生，身为秦沙村党委书记的丁燕峰丝毫没有察觉吗？

2018年9月，新仓镇召开村级“三资”管理专项工作会议。通报了全镇各村土地流转费用收缴工作开展情况。其中，秦沙村的收缴率特别低，只有22.28%，在所有村中位居倒数第一。会上，镇农经站下发了《农村“三资”工作催办单》。该《催办单》的下发，才引起了丁燕峰的关注。

国庆假期期间，正好轮到丁燕峰和张勤峰两人一起值班，丁燕峰要求张勤峰将土地流转费用的收缴情况汇总后移交给他，以便挨家挨户去催收。

然而，假期结束后，口头允诺的张勤峰迟迟未来村里上班。原来，就在国庆后上班的第一天，张勤峰来到了平湖市纪委监委自首……

今年1月，新仓镇纪委启动“一案双查”。调查发现，2018年7月的时候，村里就沸沸扬扬地传言张勤峰在外欠了很多钱，丁燕峰作为村党组织第一责任人，只是简单地找张勤峰进行了谈话，也了解到张勤峰在外面炒股投资亏损了近100万元的问题，但丁燕峰并没有引起足够重视，也没有采取有效预防措施。就在这次提醒谈话后不久，张勤峰又挪用了村里“飞地抱团”项目资金38万余元。调查同时发现，该

村的“三资”管理制度形同虚设，作为村书记的丁燕峰当了甩手掌柜，没有按照规定进行日常监督，对一些发现的苗头性的问题也是睁一只眼、闭一只眼，对问题该指出的不指出，该纠正的不及时纠正，导致问题越来越大，直到不可收拾。

“作为村书记，我对村里的资金运行情况没有监督到位，特别是在发现张勤峰苗头性问题后，没有尽到应有的监管责任，导致张勤峰挪用有机可乘。今后，我一定从中吸取教训，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职责，特别是要亲自抓好财务监管，切实掌握村里进账、出账情况，确保集体资金安全，对全体村民负责。”丁燕峰对此深感愧疚。

声明：转载此文是出于传递更多信息之目的。若有来源标注错误或侵犯了您的合法权益，请作者持权属证明与本网联系，我们将及时更正、删除，谢谢。